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羅勻汝

電話：03-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cloudsingi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000667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0006673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辦理110年度科學技能競賽—水火箭競賽一案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0年度推動創造力暨科學教育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係以科學競賽實作活動，結合環保、自然科學等教學，讓學生藉由製作水動力火箭，培養自然科學創意概念，並了解實驗變因掌控，進而養成學生科學研究應有態度及精神。

三、旨揭競賽內容資訊摘錄如下：

(一)教師研習：考量有關水火箭製作研習已辦理多年，基於防疫安全考量，本年度取消辦理。

(二)水火箭競賽：

1、時間地點：110年10月30日(星期六)假建國國小辦理。

2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國小學生，分金『隼』組(36班以上學校及私立小學)、金『鴿』組(13班至35班學校)及金



『燕』組(12班以下學校)等3組競賽。

3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0年9月17日（星期五）下班前至建國國小網站（<http://www.jkes.tyc.edu.tw>）完成報名。

4、領隊會議：110年9月29日（星期三）假建國國小圖書館辦理。

5、獎勵方式：

（1）學生部分：每組第1名頒發獎狀及禮券3,000元，第2名各隊頒發獎狀及禮券2,400元，第3名各隊頒發獎狀及禮券1,800元；各組得獎隊伍數依實際報名情況調整，級距如下：

甲、1至4隊：前3名各取1隊。

乙、5至9隊：前3名分別取1、1、2隊。

丙、10-14隊：前3名分別取1、2、2隊。

丁、15(含)隊以上：前3名分別取1、2、3隊。

（2）教師部分：第1名隊伍指導老師核予嘉獎2次、第2名嘉獎1次、第3名獎狀1張；指導老師皆僅限本市所屬學校教師。

四、本局同意核予競賽及研習當日指導(帶隊)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並准予於活動結束後1年內，在不影響公務及課務原則下，擇期覈實補休。

五、本案如有疑義，請逕洽建國國小教務處呂主任：(03) 3636660轉211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